

证券代码：836455

证券简称：中溶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代淑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393,89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3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4 人，列席 2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就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状况，公司编写了《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公告《中溶科技：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中溶科技：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的预测编制了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根据自查情况编制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4,393,89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2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预计2023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3年度预计发生额	是否为关联方
唐山华沃商贸有限公司	不超过15,000万元	否
唐山鸿隆佳商贸有限公司	不超过5,000万元	否
唐山三商贸易有限公司	不超过10,000万元	否

同时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审批提供过桥资金事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单笔5000万元以上的对外借款由董事会审批，单笔5000万元（含）以下由董事长审批。审议金额为年度公司与子公司合并统计发生额，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74,393,898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2 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的情况进行追认：

名称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单笔借款使用期限
唐山三商贸有限公司	-	6,849.0011	0	否	不超过 250 自然日
唐山华沃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	11,873.6124	0	否	不超过 200 自然日
唐山鸿隆佳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	4,600.5167	0	否	不超过 200 自然日

上述金额为公司和子公司合并统计的 2022 年年度发生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杨春辉先生突发疾病医治无效离世，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不再

担任董事，本次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李秋园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李秋园女士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迁安市卧龙金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贷款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迁安市卧龙金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迁安支行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800 万元提供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唐山宝利源炼焦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唐山宝利源炼焦有限公司向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迁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2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担

保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及 2023 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相互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计划新增担保不超过 4 亿元；全资子公司对公司计划新增担保不超过 2 亿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相关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本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续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发展计划，为满足运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以下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4500 万元贷款续贷，借款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主体：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河北迁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续贷额度：不超过 2500 万元

2、借款主体：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河北迁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续贷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

3、借款主体：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银行：河北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平支行

续贷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93,89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六）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六	《关于 公司 2022 年 度利润	16,860,179	100%	0	0%	0	0%

	分配方案的议案》						
九	《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的议案》	16,860,179	100%	0	0%	0	0%
十	《关于追认2022年度公司提供过桥资金事宜的议案》	16,860,179	100%	0	0%	0	0%
十一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860,179	100%	0	0%	0	0%
十二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公	16,860,179	100%	0	0%	0	0%

	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迁安市卧龙金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向银行贷款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三	《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中溶科技有限公司为唐山宝利源炼焦有限公司向银行贷款续贷提供担保	16,860,179	100%	0	0%	0	0%

	的议 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冯宇航 汤颖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秋园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